2018年公共工程建设中心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概况

1. 主要职责

负责政府投资的道路、排水、排污、供气、桥梁、照明设施、环卫设施等市政项目及大型公共建筑项目的组织实施、维护及管理工作；负责组织工程项目的监理和施工招投标工作；负责工程项目建设的质量、安全、文明施工和工程进度的管理工作；参与工程造价的管理工作；负责组织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本部门无下属单位，部门预算为局（办）本级预算。

（二）本部门共12人,1个副主任。

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表

（详见附件）

第三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（**说明**：在以下必须公开的基本说明基础上，可根据本部门情况加以细化说明）

1.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

2018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5万元,比上年减少了456万元；支出预算75万元，比上年减少了456万元。主要原因是上年实验学校建设资金不再安排。

1. 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18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5万元，与上年保持不变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5万元。

1.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（**说明**：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在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中列支，其他部门不列支。）

1. 政府采购情况

 无。

1.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无。

1. 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

无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（**说明**：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，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，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。）

无。